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委託中國文化大學辦理 110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課程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承辦單位：中國文化大學

二、計畫內容：主管人員/生活輔導人員/保育人員專業訓練等三大類課程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20學分/360小時

- 受訓對象：高中職畢業者有意從事安置及教養機構提供少年生活照顧及輔導之人員。
- 招生人數：每班50人（達20人開課），額滿為止，如報名人數不足，則取消或延期辦理。
- 招收班別

訓練班別	開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10-01期)	110年4月10日	周六、日 09:00-17:30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 (台中分部)

(1)訓練費用：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24,000 元整(學費不含書籍費)

(2)優待辦法：個人完成報名繳費者可享 9 折優惠。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學分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生命教育	1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	1	性別與性教育	2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2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	2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	2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	2
社會工作概論	2	少年自立生活技巧之規劃及輔導	1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2	少年次文化	1
創傷復原與輔導	1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教保課程】-20學分/360小時

- 受訓對象：高中職畢業者有意從事安置及教養機構提供兒童生活照顧及輔導之人員。
- 招生人數：每班 50 人（達 20 人開課），額滿為止，如報名人數不足，則取消或延期辦理。
- 招收班別

訓練班別	開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109-01期)	110年4月10日	周六、日 09:00-17:30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 (台中分部)

(1)訓練費用：保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24,000 元整(學費不含書籍費)

(2)優待辦法：個人完成報名繳費者可享 9 折優惠。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學分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生命教育	1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	1	性別與性教育	2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2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	2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	2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	2
社會工作概論	2	特殊教育	1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2	兒童創造性學習	1
創傷復原與輔導	1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5 學分/270 小時

- 受訓對象：大專畢業者有意從事機構綜理業務之人員。
- ★本案適用於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托嬰中心主管人員、早期療育機構主管人員、安置及教養機構主管人員、心理輔導或家庭諮詢機構、其他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
- ★此為職前訓練，服務經驗尚未達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者亦可報名參訓。
- ★本課程核發證書不適用於「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所稱專業人員，請參訓學員自行斟酌。
- 招生人數：每班50人（達20人開課），額滿為止，如報名人數不足，則取消或延期辦理。
- 招收班別：

訓練班別	開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9-01期)	110年3月6日	周六、日 09:00-16:00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台中分部)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9-02期)	110年5月8日	周六、日 09:00-16:00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台中分部)

(1)訓練費用：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18,500 元整(學費不含書籍費)

(2)優待辦法：個人完成報名繳費者可享 9 折優惠。

-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學分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1	行政/組織管理	1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1	財務管理	1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1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2
督導及專業倫理	1	行銷及經營	1
安全管理	1	方案規劃及評估	1
健康照護	1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1
人力資源管理	1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1

三、研習規定

1.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第七點規定，參訓人員出席率達下列標準，得參加成績考核，經考核及格者，授予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結業訓練證書：

(1) 該專業訓練課程名稱(單科)出席率達三分之二以上。

(2) 該專業訓練課程(總時數)出席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

2. 訓練成績以 60 分為及格標準，不及格者不發予結業證書且不得進行補考。

3. 訓練期間進行出勤考核及訓練對象身分確認，並接受不定期之稽查。於結訓時對於參訓學員出席情形完成考核，學習態度認真並通過結測驗始予以發業證書。

四、報名手續

1. 報名時檢附下列證件：(1) 報名表 (2) 二吋半身大頭照 1 張 (3) 身分證影本 (4)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5) 保母證照(無則免附)。

2. 報名方式：

(1) 網路報名- <http://www.sce.pccu.edu.tw/>

(2) 現場報名: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台中分部，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 樓

3. 繳費方式：

(1) 現金：親至本校台中分部櫃檯繳納或 ATM 繳費系統繳納；

(2) 支票或匯票繳納：將報名相關文件連同支匯票郵寄至本校台中分部繳納；

(3) 信用卡繳納：至本部辦理或至本部網站採用線上刷卡或利用電話訂單專線 0800-008918 或 02-27005858 #1。

五、注意事項

1. 退費標準：

訓練學員於完成繳費後，如開課 7 日前(不含假日)退訓，予以全額退費；如於開課前 7 日內(不含開課當日)退訓，予以退學費 90%；如於開課後退訓，上課(課程進行)時數未達總 1/3 者，予以退學費 50%，如上課(課程進行)時數達 1/3 以上者，不予退費。

2. 報名地址：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台中分部，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 樓(近朝馬)

3. 聯絡人：

04-27087982 分機 101 鄭先生、分機 110 李小姐

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處	郵遞區號： ■ ■ ■														
E-mail															
電話	(O)										(FAX)				
	(H)										手機				
畢業學校/系所(必填)						公司名稱(必填)					職稱(必填)				
報名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應繳證件(資料未齊可以於開課當日繳齊)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吋照片1張 <input type="checkbox"/> 保母證照(無則免繳)					
訓練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110-1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班(3月開課) <input type="checkbox"/> 110-2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班(5月開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班 洽詢專線:04-27087982 分機 101 鄭先生、110 李小姐 傳真電話:04-27088013 電子郵件:pacheng@sce.pccu.edu.tw															

◎研習規範:

1.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第七點規定，單科出席率達三分之二以上、訓練總時數出席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得參加成績考核，經考核及格者，授予課程名稱之學分與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結業訓練證書。
2. 訓練成績以 60 分為及格標準，不及格者不發予結業證書且不得進行補考。
3. 請假規範：依照兒童福利人員訓練規定無論事、病假等皆需依規定於事前或事後填寫請假單並送交至本部櫃台；相關假別依規定仍註記為缺課時數。
4. 訓練期間如遇颱風來襲是否停課，請依照台中市政府公告「停止上課」為依據。
5. 受訓學員於完成繳費後，如於開課 7 日前(不含假日)退訓，予以全額退費；如於開課前 7 日內(不含開課當日)退訓，予以退學費 90%；如於開課後退訓，上課(課程進行)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予以退學費 50%，如上課(課程進行)時數達三分之一以上者，不予退費。
6. 如有重要事項或緊急事項公布，將透過學校簡訊系統發布訊息。
7. 師資、課程內容、時間及場地等，本單位保留變更之權利。

學員簽名：_____ (請務必簽名，方得受理報名)